



美帝在華經濟侵略

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華時事叢刊

第 83 種

美帝在華經濟侵略

魏子初著

人民出版社出版

書號：1021

美帝在華經濟侵略

著者：魏子

編輯者：人民出版社編輯部

出版者：人民出版社

重印者：西南人民出版社

發行者：重慶李子壩建設新村91號

印刷者：西南新華印刷廠

渝(441)1-3,000

一九五一年二月北京初版

一九五一年四月西南第一版

定價(乙)1,500元

前言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六日，美帝繼其武裝侵略我台灣，繼而我東北，砲擊我商船之後，又進一步地宣佈管制我國在美帝轄區內的公私財產，並禁止我國在美計冊的船隻開往中國港口。十二月十九日，我中央人民政府政務院發佈命令，爲了防止美帝在我國境內從事經濟破壞和危害我國家人民利益，決定管制並清查美國政府和美國企業在華的財產。同時爲了堅決肅清美帝在中國的文化侵略影響，又於次日發佈了『關於處理接受美國洋品的文化教育救濟機關及宗教團體的方針的決定』，把一百年來美國帝國主義對中國人民的經濟侵略、文化侵略、後地、澈底地、永遠地、全部地加以結束。將美帝國主義剝削中國人民的血腥圖算，作了一個總的清算。現在魏子初同志將美帝過去對華經濟和文化的侵略投資，來做一個分析和總結。其中所選擇的材料，大多經過審慎地選擇與審查，比較可靠而沒有什麼問題的。從這一短文中，我們更可以認識美帝對華經濟侵略與文化侵略的真面目，這對於今日神聖的抗美援朝保家衛國運動，是很有益處的。

千家駒 一九五一年一月十二日

目 錄

一 美帝資本輸出的特點	一
二 企業投資	九
三 借款投資	一七
四 宗教文化侵略投資	二七
五 解放後的概況	三六
附錄：美國對華借款（一八九八——一九四八年）	四〇

一 美帝資本輸出的特點

美國是個後起的帝國主義，但却是個『成熟』得最快而榨取利潤最兇的資本輸出國。

美國是個後起的帝國主義，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才由債務國變成債權國，開始在資本輸出市場上佔重要地位。但這並不是說美帝對利潤的榨取是較輕的，事實剛好相反。試與英、法這兩個老牌帝國主義比較，用資本主義國家各『權威』學者的統計，有如下表：

時 期	資本淨輸出	海外投資收益	收益比資本淨輸出%
英 國	(百萬英鎊)	(百萬英鎊)	
一八七〇—一八七九	三三三	四七八	一四七・八
一八八〇—一八八九	四二三	六四八	一五三・〇
一八九〇—一八九九	三六二	九二四	二五五・三
一九〇〇—一九〇九	六五四	一，二一四	一八五・七
一九一〇—一九二二	五六九	五一三	九〇・二
合 計	一，三三一	三，七七七	一六二・〇

法國

(百萬法郎)

(百萬法郎)

一八八〇—一八八九

四，八六五

六，〇〇五

一二三・四

一八九〇—一八九九

六，四八〇

七，一八〇

一一〇・八

一九〇〇—一九〇九

一三，六七五

一〇，四四五

七六・四

一九一〇—一九一三

五，三一五

六，五二〇

一二二・七

合 計

三〇，三三五

三〇，一五〇

九九・四

美國

(百萬美金)

(百萬美金)

一九一〇—一九二一

四，八三三

一八〇

三・七

一九二二—一九三一

三，三二六

六，四二一

一九三・〇

一九三二—一九四一

一，七八三

五，二九三

純利

合 計

六，三七六

一一，八九四

一八六・五

英國自一八七〇年時海外投資的收益(利息和股息)便超過其資本淨輸出，九十年代達黃金時期，二十世紀開始衰退。至第一次世界大戰，四十三年間海外投資收益合資本淨輸出的百分之一六

●英國根據 C. K. Hobson: "The Export of Capital", 倫敦，一九一四年。法國根據 Harry D.

White: "The French International Accounts, 1880—1913", Cambridge, Mass. 一九三三年。

美國根據 Carl Iversen: "Aspects of the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Capital Movements", 倫敦，

一九三五年，原資料至一九三一年止，以後為長期投資與長期收益。據 "Encyclopedia Britannica",

一九四七年編。

二。法國的海外投資會佔其國民儲蓄的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但至大戰時三十四年間海外收益只合資本淨輸出的百分之九九·四，所以法國不是個很『成熟』的資本輸出國。美國則在其資本大量輸出的第四年即一九二二年，便已『成熟』了。此後十年間其海外投資收益達資本淨輸出的百分之一九三。經濟大恐慌後的十年間，美國海外長期投資收益縮減了十八億美金，而此項長期收益竟達五十三億美金。總計二十三年間美國的海外投資收益合其資本淨輸出的百分之一八六·五，超過英國五十年的成績。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據美國官方統計，其海外投資收益自戰前平均的五·五億美金增至一九四六年的八·二億，一九四七年又增爲一〇·七億^①。一九四八年後資本輸出變成了鉅額的『美援』，其收益已不能用貨幣衡量了。

我們計算英國的海外投資收益率，一九二七年最高時合其投資額的百分之九·三一，以後遞減，一九三〇年以後，最高不超過百分之六·四二^②。而美國的長期投資收益，據美官方的調查材料，則有如下的情形^③：

①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Balance of Payments Year Book", 一九四八年，三六二頁。

② 爲長期投資收益比率，據下列資料折算：見 J. Henry Richardson: "British Economic Foreign Policy", 一九三六年，七三頁、"Encyclopedia Britannica", 一九四七年編。

③ 美國商務部: "Direct Investments in Foreign Countries", 一九四〇年，三三頁。

投資地區

收益對投資額的百分比

加拿大及紐芬蘭	一九三八	一九三九	一九四〇
英國	六・三	七・六	七・二
法國	八・一	八・五	九・二
菲律賓	六・〇	五・一	六・八
秘魯	一一・〇	一四・三	一四・三
委內瑞拉	一八・三	一五・九	一七・一
智利	一五・六	八・四	七・六
	七・五	六・五	八・二

這表不但說明了美帝海外投資的利潤高過英國，而且說明了其利潤最高的地方是美帝殖民地地區，尤其是菲律賓和秘魯。至於在中國的情形，我們下章再分析。

所以美國雖是個後起的帝國主義，但却是個成熟得最快而榨取利潤最兇的資本輸出國。

四十四年前，列寧曾說法國可以叫做『高利貸的帝國主義』，因其海外投資多半是借貸資本，而不是投在生產企業中的資本。如今這個稱號要讓給美國了。一九四七年美帝二八八億美金的外投資中，借貸資本有一九四億，若連此後的鉅額『美援』計算，則美國在生產企業中的投資，已微不足道了。

資本輸出的利潤並不限於上述的利息和股息。如列寧所指出，資本輸出是鼓勵商品輸出的手段。因此伴隨着資本輸出的還有商品出口利潤及連帶的運輸保險等利潤，和製造這些出口品的利潤。

- 列寧：『帝國主義是資本主義底最高階段』，一九四七年，莫斯科中文版，八三頁。
- 列寧：『帝國主義是資本主義底最高階段』，一九四七年，莫斯科中文版，八五頁。

及生產這些製造品原料的利潤。儘管資本主義經濟學者力圖以巧妙的『理論』否認資本輸出和商品

及生產這些製造品原料的利潤。儘管資本主義經濟學者力圖以巧妙的『理論』否認資本輸出和商品輸出的密切關係^②，但他們却不敢舉出美國的實例來。據稱，一九〇一——一九一一年英國供給阿根廷八千八百萬英鎊的鐵路借款，同時期輸進阿根廷的鐵路器材約合借款額的百分之三五（自英國輸進的合百分之二〇）。一九〇六——一九一一年英國供給了南非一千五百萬英鎊金礦借款，同期間輸進南非的礦業器材也約合借款額的百分之三五^③。一九〇〇——一九一三年外國輸進加拿大的資本有二十五億美金，同時期輸進加拿大的生產器材約合借款額的百分之六五^④。但美國呢？其資本輸出和商品出超的密切關係可從美國官方統計中得到證明^⑤：

資本淨輸出		商品出超	
一九一九	二，八二五	四，二五九	
一九二〇	一，一七四	三，〇七九	
一九二一	八三四	一，八六五	
一九二二	二五一	四三二	
一九二三	〇	九六	

（單位：百萬美金）

② 如國際貿易理論的『權威』衛納（D. Viner）。其『理論』簡單說是：國外投資大部分用於建築和工資支出，只有少數購買可自國外運來的器材。另有個巧妙的說法如任克斯（L. H. Jenks），認為和資本輸出關係最密切的是『技術輸出』，使落後國家『知道了些什麼』。

③ C. K. Hobson: "The Export of Capital", 倫敦，一九一四年，第一章。

④ D. Viner: "Canada's Balance of International Indebtedness, 1900—1913," Cambridge, Mass. 一九二四年，一〇八頁及第六章。

⑤ Carl Iversen: "Aspects of the Theory of International Capital Movements", 倫敦，一九三五年，三七〇頁，原據美國商務部統計。

美國的資本輸出，主要是兩次大戰時期的戰爭借款和戰後『美援』，就性質說，都是百分之百的軍火和物資輸出。德國人估計一九三一年全世界『政治借款』的百分之五三·六是由美國作借主的，而經濟貸款則美國少於英國，只佔全世界百分之二八·九^②。二次大戰後的『美援』更不必說了。這些借款並非用於國外的生產企業（那只能輸出一部分的生產手段），而是用於破壞國外的生產企業（受『馬歇爾計劃』之惠的歐洲各國工業的破產便是明證），因此不但是百分之百的軍火和商品輸出，而且使『受惠』國以後要長期的倚賴美國的商品。即以平時的『經濟』借款說，如一九三一年美帝供給蔣介石的美麥借款和一九三三年的棉麥大借款，也是百分之百的商品輸出，而且是在太平洋岸堆存了兩年賣不出去的過剩商品。

美國很多『進步派』學者，包括在羅斯福幕府中的紅人^③，都早會寄厚望於資本輸出以解救美帝在二次大戰後的生產過剩恐慌。甚至一個寫了一本大書反對資本輸出與商品輸出有密切關係的教授，最後也小心地說：『無論如何，國外投資會使美國的出口比其進口相對的增加』^④。這位先

② Julius Hirsch: "Der Wirtschaftliche Weltwille, die krisis und die Weltwirtschaftskonferenz", Weltw. Arch, 1933, I.

③ 如哈佛大學的漢森，見 Alvin H. Hansen: "Fiscal Policy and Business Cycles", 紐約，一九四一年。又如國聯出風頭的斯坦萊，主張資本輸出可使美國『平安的』轉入平時經濟，見 Eugen Staley: "World Economic Development", 一九四四年。

④ 指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大學的布吉門，見 Norman S. Buchana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and Domestic Welfare" 紐約，一九四五年，一四一——一四二，一三四頁。

生並天真的估計：二次大戰後美國如大量從事海外投資，可使其製造品的出口增加達投資額的百分之四五。每十億美金的海外投資可使美國就業人數增加一三三、七〇〇人，以製造此項出口品，連同此項製造品原料的生產，就業人數又可加倍。但美國戰後要有二十二億美金的海外投資才能使其出口恢復一九二九年的最高水準，而每年有八〇到一百億美金的資本輸出才能使美國『穩定國民所得接近於充分就業的水準』。

這位先生的算盤可說是『左右皆錯』了。一方面美帝戰後的資本輸出並不是商品輸出佔百分之四五的企業投資，而是商品推銷百分之百的『美援』。同時資本輸出早已超過了這位先生認為不可能的假設（一九四五年達一七三億美金，一九四六年為七八億，一九四七年增至一二一億，一九四八年竟達三四八億），而且美國的商品出超在一九四六——一九四八年已達二四七億美金，較一九三六——一九三八年增加二四倍。但另一方面，美國不但沒有『充分就業』，反而生產萎縮，失業者達一千八百萬人，佔人口總數八分之一，工人的實際工資自一九四五年至一九四八年降低了百分之二三。

很明顯地，無論是『馬歇爾計劃』、『第四點計劃』，或任何資本輸出的偉大計劃，都不能挽

● 一九四五年據美國財政部，一九四六——一九四七年據美國商務部。見附大綱：『世界經濟與獨佔資本主義』，中華書局，一九五〇年，五九——六〇頁。一九四八年據王惠德：『學習帝國主義論從根本上認識美帝國主義』，『學習』雜誌，三卷四期。

● 沈志遠：『從美國經濟的腐朽性來認識美國』，『學習』雜誌，三卷六期。

● 同上。

救美帝面臨死亡的經濟危機。因為這些計劃的目的，在提高壟斷資本家的利潤，不在提高美國人民的生活水準。相反地，還降低了人民的購買力，增加其貧困痛苦。戰後七百多億美金的資本輸出，都是美帝政府的投資，而由美國納稅人負擔的。同時『美援』的輸出膨漲了物價，也增加了對工資勞動者的剝削。這種資本輸出，對美國壟斷資本家却是完全必要的。列寧早就明確地指出：『發展上的不平衡性和大眾生活的貧困，是這種生產方式底根本必要條件和前提。當資本主義還是資本主義時，過剩資本不會用來提高本國人民生活底水準，因為這樣便會降低資本家的利潤，而是要把資本輸出到落後國去，藉以提高利潤的。』●美國公司的純利在二次大戰中共達五二〇億美金，而一九四七年爲一七〇億，一九四八年達二〇八億，一九五〇年更增至三二四億，比戰前增加五倍多●，無疑地其中有很大部分是直接和間接從資本輸出中得來的。

- 列寧：『帝國主義是資本主義底最高階段』，一九四七年，莫斯科中文版，八一頁。
- 王惠德：『學習帝國主義論從根本上認識美帝國主義』，『學習』雜誌，三卷四期。

二 企業投資

美帝共拿出五千萬美金到中國來，每年賺取了三千萬的利潤，幾十年後，在中國還保有二億美金的財產。

當美帝侵入中國時，中國已被英、法、俄、德等歐洲帝國主義所分割，不久又遇到新興的東鄰日本。因此美國對中國的投資，不得不採取迂迴的道路，先提出『門戶開放』『中國領土行政完整』等政策，以免中國被別人獨佔，然後以經濟滲入方式，進而謀獨霸中國。同時又扮出『慈祥』的面孔，特別注重宗教文化等活動，以麻醉中國人民。大約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前，美帝只能要求與別國『利益均沾』，自第一次大戰至第二次大戰，則由與別國競爭進而謀取獨霸，至二次大戰後則爲其完成獨佔中國時期。

美商來華始於一七八四年美商船『中國女皇號』之航行廣州，此行賺了三萬七千美金的利潤。一八一八年『旗昌洋行』(Russell & Co.)在廣州設立，一八二八年『阿利發洋行』(Olyphant & Co.)改組成立，是美國初期在華企業的二巨頭，壟斷了中美貿易。當時外人在華活動限於廣州，尚不能擁有房地產，洋行是唯一投資。一八三六年廣州有美商九家，主要的資產

① 該船名“Empress of China”，一七八四年二月出航，八月到廣州。見Dennet Tyler: “Americans in Eastern Asia”，紐約，一九二二年，四七頁。

是白銀和鴉片。

鴉片戰爭五口開放後，美帝的投資重心移至上海。這時已有了『望廈條約』（一八四四）和『天津條約』（一八五八）爲其護符。當英、法等國以軍艦大砲在中國奪取租界和租借地時，美帝竟以一個傳教士文惠廉（William J. Boone）於一八四八年開闢了虹口美國租界。當時美國投資以航運爲主，一八七一年時美船佔中國沿海和內河航行噸位的百分之四三以上。一八七七年其『上海輪船公司』的全部船隻賣給了招商局，使美船比重減至百分之五。所賣都是舊式火輪，這也是招商局始終不能和外商競爭的原因之一。

十九世紀末年美國接連地佔領了夏威夷、波多黎各、菲律賓等地，後起的美國已成爲擁有若干殖民地的帝國主義。同時伴隨着其國內壟斷資本的發展，二十世紀初美帝在華的企業也換了一副新面孔。『旗昌』、『阿利發』等老洋行相繼倒閉，而新興的托拉斯事業如『美孚油行』（一八八六）、『花旗烟草公司』（一八八五左右）、『花旗銀行』（一九〇二）等相繼來華。『慎昌洋行』和『大來輪船公司』也在一九〇六年開業。摩根和洛克菲勒財閥掌握了此後的對華投資。

緊隨着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結束，美帝在華的企業也驟增。發展得最快的是金融業。一九一三年『聯邦準備法』鼓勵了美金融資本的海外發展，一九一七——一九二一年有六家美國銀行在華

② 同時美商『太平洋郵船公司』的船隻賣給了日本。

③ 該法取消對『聯邦註冊銀行』在海外經營的限制。第二十五條規定資本和公債在一百萬美金以上者，可在其百分之一〇限度內投資於海外。因此美國經營海外業務的銀行由一九一四年的六家增至一九二〇年的十二家，海外分行由二十六所增至一八一所。見吳軍敢：『外資銀行概況』，上海，一九四九年，一〇頁。

開業，一九二七——一九三〇年又有三家。美國銀行的投機性也特別大，六家在金融風潮中倒閉，至七七抗戰前只剩了『花旗』、『大通』（一九二一）、『運通』（一九一八）、『友邦』（一九三〇）四巨頭。抗戰勝利後又添了一家『美國商業銀行』。

其次是進出口業。其大規模者如推銷道奇車的『中國汽車公司』（一九一四），經營蛋品的『海甯洋行』（一九一八），美國十大電氣公司的推銷人『中國電氣公司』（一九一八），機構遍設我西北、東北的『古寶財洋行』（一九一九），從德國人收買的『科發大藥房』（一九一九），都在大戰期間成立。杜邦托拉斯於一九二〇年侵入中國，『德士古』於一九二九年改組來華。其他大托拉斯如『美國鋼鐵』、『西屋電氣』、『福特汽車』、『古德立』和『固特異橡皮』等公司，甚至『美國鈔票公司』，都在華成立機構。各大影片公司則先後成立了中國經理處。此外根據給美商免稅特權的『對華貿易法』●設立的公司還有一百多家，包括『赫金』、『馬迪』、『中國自動電話』、『麗安電氣』等大企業。

第三是公用事業。一九二九年美電氣托拉斯『電氣債券公司』（Ebasco）收買了上海工部局電廠而組成『上海電力公司』。至抗戰時發展至十八萬三千五百瓩的容量，超過當時四百家華商電廠的總和。一九三〇年美國電信托拉斯『國際電報電話公司』（I.T.T.）收買了『華洋德律風公司』而組成『上海電話公司』，設備有六五、六〇〇線。和前述之『中國電氣公司』爲姊妹行，連同『中國自動電話公司』以借款方式控制了上海華商和南京、廣州、汕頭的電話事業。

●『對華貿易法』（The China Trade Act）一九二二年公佈，一九二五年修正，使在中國之依該法設立的公司免除聯邦所得稅，並得到美國聯邦法律的保護。

此外美國在工業方面也有些投資，主要爲『美古紳』等地氈工廠。航運方面，遠不足與英國比，惟一九三〇年設立的『中國航空公司』則壟斷了中國的航空事業。又美帝在華沒有租界和租借地，但其房地產投資却僅次於英國。更因其教會學校等活動，深入中國內地。在京、津、滬、漢、穗五大城市佔有土地達一萬四千餘畝，推測全國可能有兩萬畝。

綜合美帝在華企業投資的發展簡況如下：

時 代	家數	投資額（單位：美金元）
一八三〇（廣州時期）	九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八七五（鴉片戰後）	五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〇〇（二十世紀初）	八一	一七，五〇〇，〇〇〇
一九一四（第一次大戰）	一三一	四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〇（九一八事變）	四〇一	一五五，一二二，七七八
一九三六（七七抗戰）	六〇〇（？）	二三六，九〇一，九〇〇

● 一八三〇——一九三〇年據費麥估計，見 C. F. Remer: "Foreign Investments in China", 紐約，一九三三年，第十五章。一九三六年之估計見本書一三頁註●第七段。